





Step1. 於學生資訊系統點選「減修申請」

Step2. 點擊「送出減修申請」

國立臺北大學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學生資訊系統 Student Information System NTPU Home Reset Password

功能選單

學籍

1. 註冊程序查詢
2. 各類證照考試資料填寫
3. 填寫退費帳戶
4. 修改個人資料 & 列印新生入學報到程序單
5. 自傳填寫
6. 是否願意提早接受勞動部就業服務

選課

1. 初選與志願選課清單
2. 初選與志願選課功課表
3. 選課清單 (Course list)
4. 功課表 (Course Schedule)
5. 試排課程系統
6. 減修申請 (Application for Underload)

成績

1. 各學年度成績
  - 110學年成績
  - 106學年成績
2. 中文歷年成績
3. 英文歷年成績

註冊繳費注意事項

111學年度第1學期加退選、師資培育繳費注意事項：  
 一、繳費期間為：111年11月07日至111年11月20日。  
 二、繳費方式：  
 1. 台灣土地銀行臨櫃繳納  
 2. ATM轉帳  
 3. 超商繳納  
 4. 信用卡繳納  
 本校首頁右下方：[\(土銀代收學費\)](#)(學生專區登入)

選課資訊

【大一國文抵免或免修申請注意事項】：112學年度起入學大學部學生年度入學考試成績申請抵免或免修(請點此詳閱中文系公告)

【應屆畢業生(不含延修生)減修申請】：112-2學期請於2/19上午8:50:00止，於「減修申請」系統提出申請(請點此查閱操作手冊)。如對審核(例如：審核進度、審核不通過之理由等)，請逕洽所屬學系助教。

· (Course Query System) 課程查詢系統

· 112.2選課重要期程 (▲選課前務必詳閱選課注意事項以確保您的選課權益！)  
 (※選課系統分發非先搶先贏！選課期間內每日均可選課，選課結束後選課系統採統一分發規則進行分發選課登記先後順序無關。)

開放課程查詢：112年12月20日(三)08:30  
 第一次選課：112年12月26日(二)08:30至113年01月02日(二)17:00止  
 公告分發結果：113年01月08日(一) 18:00可查選課結果(15:00-18:00分發作業)。  
 第二次選課：113年01月16日(二)08:30至01月22日(一)17:00止  
 公告分發結果：113年01月29日(一) 18:00可查選課結果(15:00-18:00分發作業)。  
 第1次退課：113年01月30日(二)08:30至02月02日(五)17:00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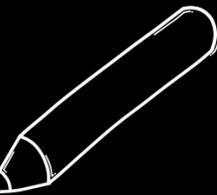
## 1122學期減修申請

※申請減修說明※

- 1.【法源依據】依學生選課辦法第3條第5項規定：「學生若因下列特殊情況，經系主任核可者，得於當學期減修學分，至(1)第一學期休學。(2)上學期學業不及格且未達40分科目過多，致無法繼續修習下學期之課程。(3)身體健康因素。(4)因課程抵免，無法修習其他課程者。(5)應屆畢業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者)上、下學期各修習不足九學分即可符合畢業資格者。
- 2.本系統僅開放「應屆畢業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者)」提出申請。符合其他條件欲申請減修者，請依所屬學制，分別至該組網頁(請點此連結)自行下載【減修申請表】，並依表內核章程序及規定之【申請期限】內完成申請。
- 3.【申請期限】校訂行事曆[開學日起~加退選截止前]，本學期為\_\_\_\_\_止，逾期恕不受理。
- 4.送出申請後，將無法取消。如欲取消，請依所屬學制親自至課務單位申請取消。
- 5.如對審核狀態有疑問(例如：審核進度、審核不通過之理由等)，請逕洽所屬學系助教。
- 6.如有系統操作疑問，請依所屬學制聯繫課務窗口  
 日間學制(課務組)：分機66115，信箱course@gm.ntpu.edu.tw(三峽校區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進修學制(進修教育組課務)：分機18012，信箱yiru1218@mail.ntpu.edu.tw(台北校區教學大樓1樓)。

學期	系級	學號	中文姓名	操作
1122	法律學系司法組4	49971999	延○生	送出減修申請

顯示 1 到 1 / 1 筆數





# Step3. 細讀注意事項，點選3次【確定】後始得送出申請

120.126.197.14 說

【應屆畢業生畢業學分數確認切結】  
本人已詳閱且知悉所屬系所之修業及畢業學分數相關規定，並確實自行核對本人之[歷年成績總表]，已確認係符合本校減修辦法之「上、下學期各修習不足九學分即可符合畢業資格」規定，若因申請減修，導致缺少畢業學分數以致無法畢業，或無法如期完成跨領域學習者，願自負其責，不得據以要求其他補償措施。

確定 取消

下學期各修習不足九學分即可符合畢業資格者。  
業年限者) 提出申請。符合其他條件欲申請減修者，請依所屬學制，分別至【表內核章程序及規定之【申請期限】內完成申請。  
退選截止前]，本學期為**2024-02-01 08:30 ~ 2024-02-01 17:00**止，逾期恕不依所屬學制親自至課務單位申請取消。  
審核不通過之理由等)，請逕洽所屬學系助教。  
務窗口  
e@gm.ntpu.edu.tw(三峽校區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信箱yiru1218@mail.ntpu.edu.tw (台北校區教學大樓1樓)。

學號	中文姓名	操作
49971999	延○生	送出減修申請

120.126.197.14 說

- 1.四年級(不含延修生)學生每學期應修習最低總學分數為9學分。
- 2.本學期欲修習低於9學分者，始需要提出減修申請!(申請減修通過後，本學期最低應修總學分數為5學分)
- 3.欲修習總學分數超過9學分以上者，不需提出減修申請!!

\*\*請確認您本學期欲修習總學分數後再提出申請!\*\*

確定

、下學期各修習不足九學分即可符合畢業資格者。  
業年限者) 提出申請。符合其他條件欲申請減修者，請依所屬學制，分別至【表內核章程序及規定之【申請期限】內完成申請。  
退選截止前]，本學期為**2024-02-01 08:30 ~ 2024-02-01 17:00**止，逾期恕不請依所屬學制親自至課務單位申請取消。  
審核不通過之理由等)，請逕洽所屬學系助教。  
果務窗口  
se@gm.ntpu.edu.tw(三峽校區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信箱yiru1218@mail.ntpu.edu.tw (台北校區教學大樓1樓)。

學號	中文姓名	操作
49971999	延○生	送出減修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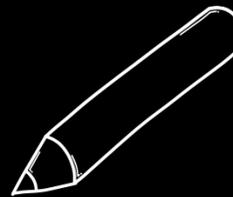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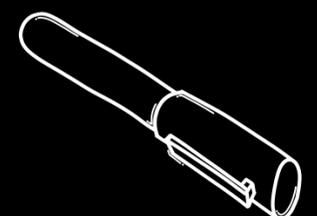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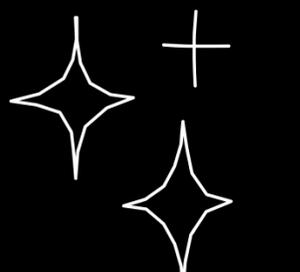
120.126.197.14 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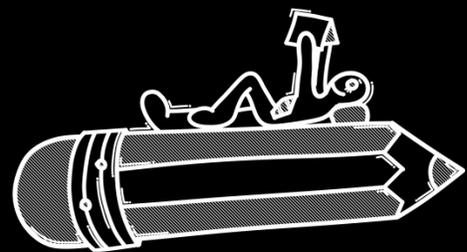
【應屆畢業生減修申請確認】  
點選確認後，將無法取消。

確定 取消

規定... 學分，至多...  
致無法繼續修習下學期之課程。  
下學期各修習不足九學分即可符合畢業資格者。  
業年限者) 提出申請。符合其他條件欲申請減修者，請依所屬學制，分別至課務【表內核章程序及規定之【申請期限】內完成申請。  
退選截止前]，本學期為**2024-02-01 08:30 ~ 2024-02-01 17:00**止，逾期恕不受理依所屬學制親自至課務單位申請取消。  
審核不通過之理由等)，請逕洽所屬學系助教。  
務窗口  
e@gm.ntpu.edu.tw(三峽校區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信箱yiru1218@mail.ntpu.edu.tw (台北校區教學大樓1樓)。

學號	中文姓名	操作
49971999	延○生	送出減修申請





## Step4.完成申請後，會看到【已送件】及【待審核】狀態

學期	系級	學號	中文姓名	操作	審核狀態
1122	法律學系司法組4	49971999	延○生	已送件	待審核

顯示 1 到 1 / 1 筆數



1

對審核狀態有疑問，請洽所屬系所詢問

2

本系統僅開放「應屆畢業生(不含延長修業年限者)」提出申請，符合其他條件欲申請減修者，請依所屬學制分別至課務組/進修教育組網頁自行下載【減修申請表】，核完章後於申請截止日前送課務組/進修教育組申請。

